

证券代码：603618

证券简称：杭电股份

编号：2023-016

转债代码：113505

转债简称：杭电转债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总额度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由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收益率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及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理财产品的品种

由商业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收益率相对稳定的理财产品。

（四）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进行现金管理，占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的 7.16%，授权有效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五）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由财务部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理财产品安全性、期限和收益率选择合适的理财产品，并进行投资的初步测算，提出方案后按公司核准权限进行审核批准。公司财务部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根据审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公司进行委托理财，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流动性进行评估，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2、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有关进展情况及时予以披露。

三、现金管理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人为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受托方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总资产	9,374,875,347.13
总负债	6,492,389,472.12
净资产	2,795,106,838.61
项目	2022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64,337.8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1,380,237.80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9.25%，公司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

资金的比例为 21.6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正常业务的开展，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依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将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一）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运营和公司日常资金周转的前提下，使用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该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生产经营正常进行和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公司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符合

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308.00	0.00
2	地方国债	100.00	0.00	3.21	100.00
合计		10,100.00	10,000.00	311.21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0,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3.6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1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9,9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00	

特此公告。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